

學生申請提高編級作業

依據：學則中有關提高編級規定、輔仁大學學生抵免科目規則

承辦單位：註冊組 業務分機：日間部-3042 進修學士班-2298

辦理時間：上課日起一週內

- 注意事項：
- 一、經重考再行入學之日間部、進修部退學生或夜間部選讀生，依法取得學籍時，其在原校已修及格之科目學分，得由本校各學系酌情抵免學分及提高編級，其自入學年級起，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，不得減少。
 - 二、大學肄業或畢業經重考入學者，亦適用前項規定。
 - 三、申請者須於重考轉入本校之第一學期規定期限內，備齊相關文件提出申請，逾期不得要求補提申請。
 - 四、提高編級學生至少修業一年並應依編入年級畢業條件規定修讀。
 - 五、五專生及推廣教育學分班學生不得申請提高編級；招生簡章中各系另有規定者，依其規定。

作業流程：

